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2104042025GG000851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5年4月17日



建设单位(个人)	辽宁百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名称	百佳 新领域住宅小区项目
建设位置	望花区丹东路北侧，开原街东侧，建昌街西侧，营口路南侧
建设规模	80626平方米（计容面积73576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工程平面位置图（GH1-25-21、SZ-25-21）、抚顺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抚顺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 2104042025GG0008510 号

建设单位： 辽宁百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办人： 张天佑

工程名称： 百佳·新领域住宅小区项目

电 话： 13942318966

建设地址： 望花区丹东路北侧，开原街东侧，建昌街西侧，营口路南侧

核准建设工程明细表：

建筑名称	栋数	层数		总高度/ 延长米 (m)	总建筑 面积 (m²)	容积率计 算面积 (m²)	住宅面积 (m²)	地上公建 面积(m²)	地下公建 面积(m²)	人防面积 (m²)
		地上	地下							
1#	-	7	-	21.9	5213	5213	1978	3235	-	-
2#	-	8	-	24.1	6303	6303	6303	-	-	-
3#	-	18	-	53.7	7594	7594	7594	-	-	-
4#	-	6	-	18.3	2378	2378	1780	598	-	-
5#	-	9	-	27	7087	7087	7087	-	-	-
6#	-	18	-	53.7	8314	8314	8314	-	-	-
7#	-	9	-	27	4153	4153	4153	-	-	-
8#	-	18	-	53.7	8314	8314	8314	-	-	-
9#	-	15-18	-	53.15/44.25	8688	8688	8688	-	-	-
10#	-	18	-	53.8	8476	8476	8367	109	-	-
11#	-	5	-	15.4	2398	2398	1918	480	-	-
12#	-	5	-	15.4	2363	2363	1918	445	-	-
13#	-	5	-	15.4	2295	2295	2295	-	-	-
A#	-	-	1	-	7050	-	-	-	3726	3324

注：

- 1、建设工程应保证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如施工范围内有地下燃气、输油等市政设施，或在燃气、输油等市政设施保护范围内建设时，应与相关企业共同探查，确定燃气、输油设施准确位置，共同制定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因文物遗存多埋藏于地下，存在有一定的不可预见性，如后续项目启动有重要发现时，请及时通知所在辖区文物行政部门，确保文物安全。
- 2、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在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放线。建设工程施工至±0层时，建设单位或个人应当向市自然资源局驻市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提出验线申请。

-
- 1.上述工程指标，经勘审后符合要求，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规划内容施工。
 - 2.本附件随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同步发放。
 - 3.延长米指标填写仅限于线性工程。

批准单位（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注意事项：本附件可按电子证照方式发放。